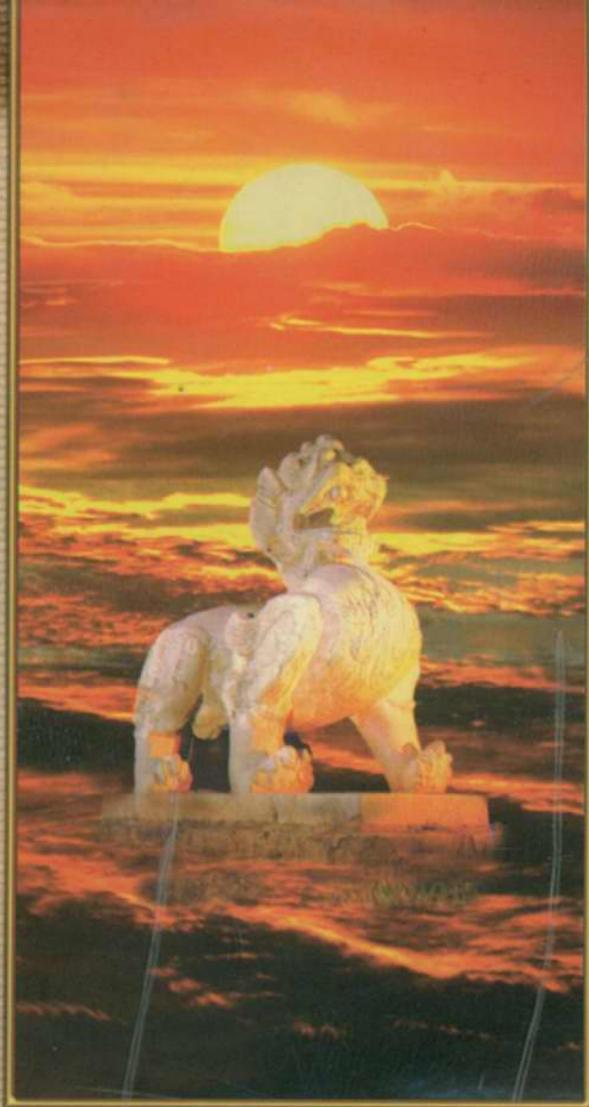


002952



南京市志丛书

南京文物志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南京市志叢書

南京文物志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方志出版社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副 委	任	王宏民					
	主	王浩良	耿乃凡	高 耘			
	任	田 涛	徐克勤	韩恩泽	胥家林	季振国	
	员	李 凌	汪学成	汤鹤龄	方永兴	岳崇民	
		靳道强	俞 新	刘玉伦	包智安	芮寅生	
		金琳琳	姚国安	顾常宁	陈华光	龙盱西	
		周 直	吴吟涛	洪 路	王能伟	陈 奋	

《南京文物志》终审人

高 耘 王能伟 蒋永才 陆永贵

南京市志编辑部编辑

(以姓氏笔划为序)

庄淑玉 刘晓梵 陆永贵 陈蕊心 周建国 蒋永才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副 委	任	王宏民					
	主	王浩良	耿乃凡	高 耘			
	任	田 涛	徐克勤	韩恩泽	胥家林	季振国	
	员	李 凌	汪学成	汤鹤龄	方永兴	岳崇民	
		靳道强	俞 新	刘玉伦	包智安	芮寅生	
		金琳琳	姚国安	顾常宁	陈华光	龙盱西	
		周 直	吴吟涛	洪 路	王能伟	陈 奋	

《南京文物志》终审人

高 耘 王能伟 蒋永才 陆永贵

南京市志编辑部编辑

(以姓氏笔划为序)

庄淑玉 刘晓梵 陆永贵 陈蕊心 周建国 蒋永才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副 委	任	王宏民					
	主	王浩良	耿乃凡	高 耘			
	任	田 涛	徐克勤	韩恩泽	胥家林	季振国	
	员	李 凌	汪学成	汤鹤龄	方永兴	岳崇民	
		靳道强	俞 新	刘玉伦	包智安	芮寅生	
		金琳琳	姚国安	顾常宁	陈华光	龙盱西	
		周 直	吴吟涛	洪 路	王能伟	陈 奋	

《南京文物志》终审人

高 耘 王能伟 蒋永才 陆永贵

南京市志编辑部编辑

(以姓氏笔划为序)

庄淑玉 刘晓梵 陆永贵 陈蕊心 周建国 蒋永才

《南京文物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 朱龙生 陈华光 蒋赞初 潘谷西
梁白泉

主 任 谭 跃

副 主 任 陈 平 杨新华 吴建民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 萍 于 江 王兴平 毛禄根
朱成山 李 珉 李义林 杨天麒
杨定久 杨献文 吴宁川 吴会泽
张达洋 周校水 周晓军 陆从东
范家刚 易家胜 郑国勇 耿中原
贺云翱 曹长玺 曹敦沐 黄观林
韩志春 韩品峥 董观忠 蔡明义

《南京文物志》编写组

主 编 韩品峥

常务副主编 董观忠

常务编辑 于 江

编 辑 吴会泽

《南京文物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 朱龙生 陈华光 蒋赞初 潘谷西
梁白泉
主 任 谭 跃
副 主 任 陈 平 杨新华 吴建民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 萍 于 江 王兴平 毛禄根
朱成山 李 珉 李义林 杨天麒
杨定久 杨献文 吴宁川 吴会泽
张达洋 周校水 周晓军 陆从东
范家刚 易家胜 郑国勇 耿中原
贺云翱 曹长玺 曹敦沐 黄观林
韩志春 韩品峥 董观忠 蔡明义

《南京文物志》编写组

主 编 韩品峥
常务副主编 董观忠
常务编辑 于 江
编 辑 吴会泽

1989年《南京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顾 问 蒋赞初 潘谷西 梁白泉

林庭桂 查双禄

主 任 魏正瑾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兴平 王达红 王惠萍 石祚华

刘绪德 齐加权 汪士延 衣志强

李洪义 李新生 杨正元 杨德喜

吴大林 宋光剑 沈松园 张逸

张亚夫 周校水 陈平 易家胜

徐纯源 郭存孝 曹敦沐 韩志春

韩品峥 傅庭龙 董观忠 魏联炳

阚延宗

《南京文物志》联合审稿人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江 王能伟 庄淑玉 刘晓梵 刘谨胜 陆永贵

周建国 杨新华 蒋永才 谭跃 韩品峥 董观忠

1989年《南京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顾 问 蒋赞初 潘谷西 梁白泉

林庭桂 查双禄

主 任 魏正瑾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兴平 王达红 王惠萍 石祚华

刘绪德 齐加权 汪士延 衣志强

李洪义 李新生 杨正元 杨德喜

吴大林 宋光剑 沈松园 张逸

张亚夫 周校水 陈平 易家胜

徐纯源 郭存孝 曹敦沐 韩志春

韩品峥 傅庭龙 董观忠 魏联炳

阚延宗

《南京文物志》联合审稿人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于江 王能伟 庄淑玉 刘晓梵 刘谨胜 陆永贵

周建国 杨新华 蒋永才 谭跃 韩品峥 董观忠

《南京市志丛书》前言

南京市市长 王宏民
南京市地方志编委会主任

盛世修志，自古而然。金陵为“十朝古都”，人文荟萃，历史文化积淀丰厚，且历朝历代均有编史修志的优良传统。因此，编纂一部高水平的地方志更有其得天独厚的条件。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拨乱反正，政通人和，遂有重修南京地方志之议。自1983年始，历经一十余载，业已编纂出版《南京简志》，以及由约90部专志组成的《南京市志丛书》，纵横2400余年，包罗万象，皇皇大观，堪称盛举。

修志之目的，一般而言，不外乎“资政、教化、存史”。这一目的的实现，主要是依赖于史实的本身，简而言之，或通俗地讲，是工作做得怎么样。最近，南京在总结前一阶段工作的基础上，市委、市政府制定了“九五”规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要求通过一段时间的努力，把南京建成一个基础完善、服务一流，作为全省政治、经济、科技、文化中心的功能不断增强的省会城市；建成一个长江三角洲地区和长江下游的经济、金融、商贸三大中心的区域性中心城市；建成一个经济发达、环境优美、融古都风貌与现代文明于一体的现代化江滨城市。为实现这一目标，将实施“科教兴市、经济国际化、城市现代化、城乡一体化”四大发展战略。特别是提出了要“一年初见成效，三年面貌大变”。在这一过程中，无疑会涌现出许多可歌可泣的事迹，会产生一些可供借鉴的经验，同时也会有一些需要反省的教训。这些，都给我们编史修志提供了很好的素材。

对于史志工作者来说,这是一个机遇,当然更有责任、有义务用自己的笔如实地记录下我们这一代人艰苦创业的足迹,同时也为后来者接过我们的担子,继续建设好南京提供一些可资参考的东西,让后人能有更好的精神风貌,更足的工作干劲,并且能够少走一些弯路,把我们的南京建设得更好一些,为更后来者续出更好的南京史志奠定更坚实的基础。

编史修志是一项意义很重大,要求很高,并且又是很艰苦的工作。从事这项工作的同志要有“十年寒窗”,耐得住寂寞的平常心和高度的历史责任感。我要对长期以来默默奉献的同志们表示由衷的敬意,也希望史志战线的同志不断提高自身的水平,运用“新观点、新材料、新方法”,大胆探索,高质量、高水准地修好南京市志,出色地完成历史赋予我们这一代人的使命。

1995年10月

序 言

南京市文物局局长 谭 跃

经过近十年准备的《南京文物志》终于付梓印刷了，这是南京文物事业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值得庆贺！

这本志书以大约70万字的篇幅，全面反映了南京现存的文物资源状况，包括遗址、建筑、墓葬、石刻、馆藏品等各类。这些文物既是历代先人的创造，又是建国以来南京市各届领导、广大市民和省、市几代文物工作者辛勤发现、发掘、抢救、保护、维修、研究的劳动成果，凝聚着许多人的汗水和心血。

南京的许多文物在全国乃至世界上都有重要的地位，其中六朝文物、明代早期文物和民国文物可谓独步古今，具有永恒的艺术魅力和文化价值，一直受到国内外的瞩目。此外，史前文物、吴越文化遗存、南唐以及太平天国的文物也别具风貌。这些文物瑰宝具有重要的历史、艺术、科学价值，从不同侧面展示着中华民族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明和杰出的才智，成为增强民族自信，弘扬民族精神，开拓民族未来的重要力量源泉和文化根基，是联接过去、当代与明天的中华文明传承纽带和民族情感认同体。革命文物十分丰富也是南京的一大特色，静海寺《南京条约》史料陈列馆、雨花台革命烈士纪念馆、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梅园新村纪念馆及“八办”纪念馆、渡江胜利纪念馆等场馆保存的各种历史见证物，对当代和我们的子孙牢记无数革命先烈的英雄业绩，认识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必然性和新中国建立的艰难历程，从而坚定信念，树立理想，建设祖国，热爱生活具有强大的教育功用。南京

地上地下保存的各类文物,实际上已经成为南京这座现代城市生命体中不可分割的重要有机部分,成为南京的一道道文明风景线。

本书既是已有成绩的记录,是国内外了解南京文物现状的导读,同时也为南京未来的文物工作奠定了基础,使我们看到了薄弱环节和工作发展的方向。现在看来,在南京定都的六朝与南唐,其都城和宫城以及发达的城市文明遗存面貌几乎还不清楚,不少遗址的文化类型还有待揭示,部分遗存的科学调查和性质认定尚不严密,许多重要遗址和古墓葬的保护工作任务十分繁重,古建筑维修量广面大,馆藏文物的陈列展览与社会教育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各类文物的综合研究工作显得较为落后,在国内外有影响的成果还不多,特别是如何使南京历代文物在展示历史文化名城风采,建设现代化城市及有机融入当代人民生活的过程中发挥更大的作用,这些都是摆在南京文物工作者面前的重要课题和任务。

值本书杀青之际,以上所述无非是想和同志们共勉,肯定成绩,正视不足,开拓进取,努力使南京的文物事业在前人工作的基础上更上一层楼。

1998年4月10日

《南京市志丛书》凡例

- 一、《南京市志丛书》的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
- 二、《南京市志丛书》是一套全面、系统地记载全市各行业历史的大型地方文献,为社会各界了解南京、研究南京服务。采用丛书编辑形式,分卷出版,各专志又具备独立使用价值。
- 三、专志设置原则。依照现代社会分工,参照现代学科分类情况,平行设置若干相对独立的专业志。采用章节体,一般设章、节、目三个层次,个别列至子目。
- 四、体裁。各专志以志为主,辅以记、述、传、录、图、表诸体。
- 五、文体。志,直陈其事,寓观点于史实之中;概述,夹叙夹议;大事记,以编年体为主,辅以记事本末体。
- 六、范界。以现今行政区划为准,其业务范围延伸至外地部分,则作略记。
- 七、断限。贯通古今,详今略古。上限不限,追述行业发端;下限断在1987年至1990年间,视成书时间而定。
- 八、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前,一般采用朝代年号,后加注公元纪年;丛书所称“解放后”,系指1949年4月23日南京解放之日起。
- 九、各专志可另作编辑说明。

编辑说明

《南京文物志》是按照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制定的统一“凡例”，结合本志实际情况编纂的，特作如下具体补充说明：

一、本志总体结构依次为序言、凡例、编辑说明、照片、概述、志文、人物、大事记、附录、编后记。

二、记事贯通古今，断限时间，上限不限，下限大体上断至1990年，个别情况略有延伸，大事记延至1996年底。

三、收录内容范围，包括全市目前有迹可寻的文物古迹，市级和市级以上的文物保护单位，少数虽非文物保护单位但确有一定价值的，经考古调查和考古发掘有价值的，文物藏品属一、二级品的，文物保护与管理成果方面的。

四、篇目采用的分类原则是以类系事，事以类从，质同相聚，类同相并，纵横结合，横排纵写。目为实体，按时间先后为序排列。古墓葬则以墓主卒年先后为序。

五、各章、节前基本皆有无题小序，以求提纲挈领，纲举目张。记叙史实原则上不引用历史文献资料原文，不注明出处。

六、“大事记”采用编年与记事本末结合体。所载大事从南京有文物保护组织开始，重点是新中国建立以来的文物、博物馆具有重要意义的事。

七、“附录”记叙分类不分章节。收录的内容是有南京历史文物特点的，有存史价值的，未被收入条目但可作条目补充之用的。

八、采用“升格”法，将有关文物保护与管理方面的内容单独列章，以展示鲜明的时代特点和特征。

九、为书写简便，一些常用名称和词语，从简称，或从日常习惯用语。如南京市人民政府简称“市府”；南京市文物事业管理委员会简称“市文管会”。又如将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写成“新中国”，将1949年4月23日南京解放简写成“南京解放”等等。

责任编辑:陆永贵 林 岩

封面设计:刘晓梵

扉页题字:彭 冲

南京市志丛书
南京文物志

南京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南京文物志编纂委员会
方志出版社

(北京市丰台区北铁匠营 108 号 邮政编码:100075)

新华书店经销 南京上新河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24.5 字数:609 千

1997 年 12 月第 1 版 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2000 册

ISBN 7-80122-222-9/K·61

定价:68.00 元